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社頭鄉民代表會 函

地址：51143彰化縣社頭鄉仁雅村社斗路1
段295號3樓

承辦人：卓晏濤

電話：048732024

傳真：048725451

電子信箱：sky105000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崙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社鄉代字第11500001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議事日程表 (376771900A_1150000162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本會第22屆第16、17次臨時會，訂於115年3月16日(星期一)起至3月23日(星期一)止，為期6天(不含例假日)，於本會議事堂召開，敬請蒞臨指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議事日程表1份。

正本：審計部臺灣省彰化縣審計室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(彰化縣社頭鄉民代表會除外)、彰化縣社頭鄉舊社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湳雅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朝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清水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崙雅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社頭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收文:115/03/03



1150000717

有附件